

左耳

The Left Ear



SHARON WORKS

饶雪漫
作品

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左耳 / 饶雪漫著. —南京：译林出版社，2015.4（2015.4重印）

ISBN 978-7-5447-5193-3

I. ①左… II. ①饶… III. 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4）第295958号

书 名 左 耳

作 者 饶雪漫

责任编辑 陆元昶

特约编辑 北 木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译林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，邮编：210009

电子邮箱 yilin@yilin.com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
印 刷 北京尚唐印刷包装有限公司

开 本 700×1000毫米 1/16

印 张 14.5

字 数 140千字

版 次 2015年4月第1版 2015年4月第2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5193-3

定 价 32.8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甜言蜜语，说给左耳听。

Sweet talk is ready for the left ear.



上帝作证，

我是一个好姑娘。

我成绩优秀，

助人为乐，

吃苦耐劳，

尊敬长辈。

遗憾的是，

我的左耳听力始终不好，

如果你站在我的左边跟我说话，

我就有可能一点也听不见。

· ONE 木子耳 ·

我始终没有成功地变坏。

但我还是宁愿我从来都没有认识过吧啦。

这样，兴许一切都不会发生。

我也不再因为想念吧啦，

让自己的十七岁，

痛得如此的溃不成军。

——选自木子耳的博客《左耳说爱我》

上帝作证，我是一个好姑娘。

我成绩优秀，助人为乐，吃苦耐劳，尊敬长辈。我心甘情愿地过着日复一日的日子，每天晚上十点准时睡觉，第二天早上六点按时起床。我起床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拉开窗帘看天，那个时候，天总是蒙蒙亮的，就算是夏天，太阳光也只是稍稍有些露头。然后，我会坐在窗前读英语，声音大而甜美。我的妈妈会走过来，递给我一杯浓浓的牛奶。我把牛奶呼啦啦喝掉，继续读我的英语。

我的妈妈站在清晨的房间里充满爱怜地看着我。

遗憾的是，我是一个有小小缺陷的好姑娘，我的心脏，还有我的左耳。我生下来就是这个样子的，心脏的手术做过了，很先进的技术，没在我身上留下任何疤痕，所以于我可以忽略不计。但我左耳的听力始终不好，如果你站在我左边跟我说话，我就有可能一点儿也听不见。

所以，我读书的时候，总是比别人大声。

虽然是这样，我并不觉得自己有什么不好，在十七岁以前，我是那样单纯地爱着我自己，就像这个世界上很多好心的人单纯地爱着我一样。

可是，比较老土的是，我在十七岁的某一天，忽然情窦初开了。我始终想不起那一天的天气，我只是记住了他的脸，在学校的对面，黄昏的街道旁，斜斜靠着栏杆的一个男生，背着洗得发白的大书包。他的脸，是如此的英俊。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，吓得我掉过头去，心莫名其妙地狂跳不停。

他叫许弋。

再看到他，是我们学校来了外国的参观团，他在集体晨会的时候代表全校学生用英语演讲，发音是那样的标准、优美。

我把头低到不能再低，耳朵却辛苦地尽量不放过他嘴里吐出的任何一个单词。

许，弋。

我一度非常痛恨这个名字，因为后面那个字在电脑上用五笔很难打出来。我练了好多天，才可以顺利地一遍一遍地重复。

白色的屏幕上，全是这个名字，我用红色，将其打得又大又鲜活。好像这样，他就站在我面前一样。

我通常在妈妈的脚步走近的最后一秒，“啪”的一声关掉窗口。

有时候我没听见，妈妈已经站在我后面了，她肯定有些奇怪，于是问：“李珥，你在做什么？”

“没。”我咬着唇。

她并不管我用电脑，最主要的是我很乖，每周只在周末上两次网，每次一小时左右。我不聊天，只是在博客上写点东西，我给我的博客起了一个特别小资的名字，叫“左耳说爱我”。它的访问量极小，差不多就只属于我一个人。和它不知所云的名字一样，我在上面敲下的也是一些不知所云的话。

在知道许弋后，我的博客才有了一点儿真正的含义。

我说的是，知道许弋。

事实就是这样子，我们并不认识，也没有机会认识。我只知道他读高三，快要毕业了，他成绩很好；我还知道的就是，有个正读技校的女生在疯狂地追他。

我见过那个女生。她的穿着很奇怪。有的时候，我觉得她像一棵植物，特别是她穿着绿裙子站在我们学校门口的那一次，我看到她涂了绿色的眼影，脸上还有一些金色的粉，她拿了一朵黄色的葵花，孤孤单单地站在那里。

还有那么一次，她用油彩在自己白色的衣服上写上四个大字：我爱许弋。

很多女生走过她身边的时候，尖声叫喊。

她成为我们学校门口的一道风景。

最关键的是，最后的最后，许弋居然爱上了她。

他爱上了她。

他在有一天放学后走到她面前，对她说：“我们去看看你喂的猫吧。”

女生呼啦一下跳起来，欢呼着，手臂张开，像个滑翔机一样地跑了一圈，再到许弋的面前停下。她说：“帅哥，我终于相信爱情是可以争取的哦！呼呼呼，我幸福得要死掉了呀。”

许弋英俊的脸变得有些苍白。

关于这一幕，我是听来的。差不多全校都在传，某某是如何爱上了某某某。校园的消息总是传得飞快，你瞧，连我听力这么不好的人，都听见了。

我悄悄地，哭了一晚上。

你瞧，许弋，我还没得到，就失去了。

那个喜欢把自己的眼睛弄得绿绿的女生，我后来知道，她叫吧啦。

我的天，世界上居然有人叫这个名字，吧啦吧啦。我听见许弋在放学后黄昏的暮色里大声地叫她的名字。然后，女生会一下子跳到他的背上去。许弋有些不太好意思地摇晃着他的背，女生就跳下来，跳到他前面，笑眯眯地对他说：“好孩子，我们今天去哪里玩？”

认识吧啦后，许弋再也当不了好孩子，他好像突然就变了一个人，做出好多令人匪夷所思的事情，逃课、打架、泡吧等等等。许弋被处分的那天下午，下了很大的雨，我打了一把小花伞远远地站在布告栏前，我有一种冲动，我想去撕掉它。

但最终我没有，这一切很简单，我还是一个好姑娘。

不知道怎么，那一天，我打着伞站在操场上，突然没有来由地想起夏天的事。我想起我穿着妈妈去苏州出差时买给我的那件淡黄色刺绣小褂子，坐在老家堂屋中央的一张褐色木凳子上。我的面前放着一张油漆差不多掉光的旧椅子，上面搁着一只碗，碗上支着半个西瓜。我用不锈钢的小勺子一下一下挖那鲜红色的瓤子，眼睛盯住摆在高柜上的那台小电视机，那台电视机到底是15寸还是17寸我已经记不清了。我只记得我需要极力仰头才能看得清那花花绿绿的图像。对，那是一台彩色电视机。我攀着椅子上去调频道，跳过许多雪花终于

停下来——那是我最喜爱的电视剧《小龙人》，它的主题曲这么唱：

我是一条小青龙，小青龙，小青龙
我有许多小秘密，小秘密，小秘密
我有许多的秘密——就不告诉你，就不告诉你，就不告诉你。

那也许是六岁的我，也许是七岁的我，究竟是几岁的我我也记不清了。现在的我想起那个记忆深处的童年，才发现那时候真的是很快乐的。那时候我还不认识许弋，也不认识吧啦。那时的我，还没有什么秘密。

那时的我，还没学会那些假模假样的小资，也不叫自己木子耳。

左
耳

我终于认识了吧啦，在学校后面的拉面馆。

我后来想，这其实是我一直都在预谋的一件事。

我还记得那天晚上外面在下雨，店里特别吵。我下了晚自修后觉得很饿，于是去了拉面馆。她背对着我坐在靠墙的某张桌子边上，穿着粉红色对襟薄毛衣，显得很醒目。等我走近后，我发现她叼着根555。英国牌子的烟，她抽得好像是特别津津有味，有点像个小妹妹在吃巧克力。店里的小电视机无声地放着电视剧，在我看她的时候，她的眼睛自始至终都没有离开电视机。

我在她对面坐下来。

她瞟了我一眼。

然后她伸手在我冒着热气的碗里抓了一把香菜扔进自己碗里。她吐掉烟蒂一声不吭吃起她的面来。我第一次那么清楚地看到她，她在脑后挽了一个圆圆的髻，瓜子脸，脸上没有一颗痘痘，眼睛特别大。我觉得她很漂亮。是那种越看越漂亮的漂亮，深藏不露，吓你一跳。她没有涂绿色的眼影。

我当时在心里想：难怪许弋……

“你也是天中的？”她看着我胸前的牌子问。

“嗯。”我说。

“你们晚自修结束了？”

“是的。”我说。

“今天怎么这么早？”

“明天要放月假。今晚我们班主任特别开恩。”

“是吗？”她把声调扬起来，说，“不是说不放的吗？”

“本来说不放的，有检查团要来，临时又放了。”

“哦。”她说，“你认得我？”

我违心地摇了摇头。

“你们学校的坏孩子都认得我。”她得意地说，然后又笑，一张脸越发精致。

那次我们吃完了饭，走出面馆的时候，雨越下越大了，雨水一直顺着水泥砌的屋檐往下滴，我们出不去，只好靠着墙。

我实在忍不住地问她：“你也喜欢吃香菜？”

“不是特别喜欢，但我就喜欢抢别人的东西。”

我有点惊讶地望着她。她伸出手来摸摸我的脸，然后笑得两眼弯成很好看的月牙，她说：“呵呵，别人的东西才是好的。小姑娘你会明白的。”

我不知道该怎么把她的话接下去，只好说：“我不喜欢下雨。”她抬起头看看天，好像是自言自语了一句：“不会来了。”接着她站起身，飞快冲到雨里。

我喊住她：“喂！”

她回头。

我从书包里拿出一把伞，说：“淋了雨会感冒的。”

“那你呢？”她问我。

“我家就在旁边，不要紧的。”

“谢谢你噢。”她接下伞，跑开一段路又突然停下，转过头对我说，“我叫吧啦，下星期六我还会来这儿。到时候还你伞哦。”

那次相遇我一直清楚地记得。在后来我们认识的岁月里，我常常回忆起那个最初的照面。我是穿着黑色T恤长着一张红扑扑圆脸左耳失聪的一个小孩，无意中接近一株让人迷惑的植物，好奇地接近，然后就有了后来的事情。

知道我认识吧啦后，尤他恨我恨得咬牙。在人人自保的重点中学，认得一个问题少女，当然万众唾弃。尤他说起来和我算是亲戚，但我们其实一点儿血



缘关系都没有。他妈妈在他很小的时候就死了，他的继母是我的姨妈，他比这里一般的小肚鸡肠的男孩子要懂事。他家跟我家住得特别近，初中时我们经常在放学的路上一人一根冰棍从学校舔到家。

我唱歌，他吃冰棍。我的冰棍都是淌水淌掉的，他很少说话，冰棍吃得又快又干净。那时候我是班上的宣传委员来着，我梳着羊角辫子，声音又尖又细，艺术节的时候站在学校大舞台正中央的地方表演，明亮耀眼的灯光打在我的脸上，暖和极了。我有时候根本就听不清自己的声音，但是我特别喜欢那种感觉。

歌唱，让我觉得放松。

有一天，我忽然不再唱歌了，喉咙像是被什么东西堵住了，只有在读英语的时候，才可以大声。

尤他也不跟我在一个班了，他的成绩不知道为什么忽然变得那么好，一跳就跳到高三去了，把我一个人孤孤单单地留在了高二。

“那个吧啦，是个女流氓。”尤他咬牙切齿地说，“她把许弋给骗惨了。”

我不作声。

尤他继续说：“她根本就不喜欢许弋，却让许弋被处分，成绩一落千丈，她搞坏了他的名声，却一走了之。你说，许弋是不是这辈子都完了呢？”

“她不是这样的吧。”

“反正你要离她远一点。”尤他警告我。

“嗯。”我说。

我在校园里再看到许弋的时候，他总是低着头，走路走得飞快。他还是穿着他的阿迪达斯球鞋，背着他发白的显得很特别的大书包，但他肯定和以前有很多的不一样了，我看着他疾步行走时微驼的背，忽然就很心疼，忽然就有些想哭了。

又一个周六到了，学校不放假，我跟老师请了假，我说我肚子疼。老师很轻易地就相信了我，因为她根本就想不到老实巴叽的我居然也会撒谎。但我确实是撒了谎，我的肚子不疼，我去了拉面馆。

我刚进拉面馆的时候就惊呆了，因为我看到吧啦靠一个男生很近地坐着，她的脸几乎要完全贴上他的了，她笑得妩媚而又动人。

那个男生当然不是许弋，他叫张漾，我认得他。他也是我们学校高三的。

张漾看到我背着书包进来了，好像有点不自在，于是一把推开了吧啦。

吧啦跟我打招呼，她说：“嗨。”

我坐下来，轻轻地应：“嗨。”

张漾很快就付完账，走掉了。吧啦的眼睛一直都跟着他的背影。

过了一会儿，吧啦问我说：“你有没有烟，我的烟抽完了。”

我摇摇头。

“哦，对了。”吧啦说，“你是好孩子，你不会抽烟的！可是，你为什么要逃学呢？”

她一面说，一面扑闪着大眼睛看着我。

我的天，她又涂了绿色的眼影。

“我今天肚子疼。”

“肚子疼还吃拉面。”她笑起来，“该不会是饿疼的吧？”

“吧啦。”我看着她绿色的眼影说，“你为什么要跟许弋分手？”

吧啦看着我，哈哈地大笑起来，笑得眼泪都要出来了，她才胸有成竹地说：“我知道了，你喜欢上许弋那小子了，是不是？”

我倔强地不说话。

“你不要谈恋爱。”吧啦说，“你一看就是个乖小孩。”

她一面说，一面从椅子后面的包里掏出我的伞对我说：“还给你，好宝宝。”

我拿着我的伞走的时候，跟吧啦说的最后一句话是：“其实，我和许弋并不认识。”

“哦？”吧啦又夸张地笑起来。我这才看到她戴的耳环，也是绿色的，像一滴大大的绿色的眼泪，在她的耳朵上晃来晃去。

那天，我走了老远了，忽然听见吧啦在喊我。她应该是喊了很多声了，我好不容易才听见。我没有走回去，但她接下来的话我听得非常清楚。

吧啦说：“想知道许弋喜欢什么样的女生吗，下次来我告诉你啊！”

03

我决定给许弋写一封信。

这个愿望像石头一样压在我的心上，好多天了，压得我喘不过气来，我没有办法对自己妥协，于是我只好写。

我的信写得其实非常的简单。我说：“要知道，一次失败不算什么，一次错误的选择也不算什么错误。你要相信，在这个世界上，总是有人在关心着你。希望你快乐。”

这当然是一封匿名信，我在邮局寄了它，然后，脚步轻快地回了家。快要到家的时候，不知道为什么，我忽然又想起了离家不远的那个拉面馆。我的双脚不听使唤地走了过去。

从我家到拉面馆有一条近路，那边正在修房子，路不好走，所以经过的人不多。那天绕到那条四周都是铁丝栅栏的小路时，我发觉前面似乎有动静。

我的听力不是很好，但我非常敏感。

我知道出事了。

那时天已经快黑了，我走到前面。眼前的情景很快就证实了我的预感是对的，我看那个被按在墙上的女生是吧啦。背对我的那个男生很高大，他正在用膝盖不停地顶她，动作又快又狠。吧啦死死咬住他的胳膊，眼神特别可怕。那种仇恨似乎快要像血一样从她的眼里滴出来。

我以最快的速度冲了上去，扯开那个男生。吧啦发出一声惊天动地的叫

声：“滚开！”

男生是张漾。

张漾一边后退一边伸出一根手指，压低了声音说：“你试试，不把它弄掉我不会放过你！”然后他头也不回地走掉了。

身旁的吧啦突然颓唐地从墙上滑下，捂着腹部跪到地上。

我蹲在吧啦的身边，试图扶起她，但是我做不到。

我从她口袋里摸出打火机，火光闪烁着照在吧啦肮脏的脸上，她的眼睛像两颗脏掉的玻璃球。风刮过来，火光颤抖了一下，灭了。我在黑暗里对她说：“我送你回家好不好，告诉我你家在哪儿。”

“你身上有钱吗？”她的声音和语调同平常一样，似乎刚才发生的一切没有给她带来任何影响。

我掏出身上所有的钱，七十多块。

“够了。”吧啦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来。她说：“回家，我需要洗一个澡，再买一点药。”

我陪吧啦买了药，又陪她回了家。

她和她奶奶住在一起，家里没有别的人。她奶奶正和几个老太婆在打麻将，没有人关心她的回来。

我们溜进她的房间。她让我先坐着，然后她去洗澡了。她的书桌上书很少，有很多高档的化妆品。她的床上，全都是漂亮的衣服。我顺手捞起一本书，是一本时尚杂志，那上面的模特儿，跟吧啦化一样的妆。

吧啦很快出来了，洗过澡的她和平常非常的不一样，她穿着白色的睡裙，脚步缓慢地走到我的面前。她走近了，缓缓撩起她的衣服，在清冷的月光下，我看到她肚子上的红肿和淤青，丑陋，让人胆战心惊。

为什么爱情会是这个样子。

亲爱的许弋，这就是爱情么，为什么我们年轻的爱情都是这样无可拯救。

亲爱的许弋，我只能在心里这样轻轻地呼唤你。

“对了，你叫什么？”吧啦问我。

“李珥。”我说。

“耳朵的耳？”